

证券代码： 000677

证券简称： G 海龙

编号： 2006-022

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

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，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，没有提案被否决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2006 年 8 月 4 日上午 9:00

2、召开地点：潍坊海龙宾馆三楼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逢奉建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计 4 人，代表股份 224,538,3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54.59%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“公司为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在青岛光大银行开具承兑汇票 25,000 万元中的 19,000 万元提供担保，另外 6,000 万元由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做保证金。”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224,538,350 股，反对票 0 股，弃权票 0 股。总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何绍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

1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深圳证券交

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

2、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；

3、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！

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00 六年八月四日